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2026]第2号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的有关规定，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 2025 年 12 月 30 日收到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赣金监罚决字〔2025〕279 号）内容予以披露。

江西分公司因对员工虚假理赔管理不到位的行为违反了《保险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准则》第十七条、《保险公司管理规定》第五十五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一十六条第十三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六十一条、第一百七十一条、第一百七十七条规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西监管局对江西分公司作出责令改正并罚款人民币 10 万元的处罚决定。我公司将积极整改违规行为，切实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4 日